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回购注销发生职务变更/离职/退休的1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190,000股限制性股票，以及41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已授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4,616,000股，合计回购注销43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806,000股。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25,806,000股，回购价格为1.89元/股，回购款及支付利息合计4,888.92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739,735,286股变更为3,713,929,286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将由人民币3,739,735,286元变更为人民币3,713,929,286元（股本数量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数据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4月30日起45日内（工作日8:30-12:00，14:00-17:30）

2、申报方式：债权人可采用邮寄信函、传真或现场办理的方式申报债权

3、债权申报登记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北大街199号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联系人：企业发展部证券管理办公室

5、联系电话：029-87370168

6、传真号码：029-87388912

7、邮箱地址：sxjg600248@163.com

以现场办理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实际办理日为准；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和其他电子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杨为乔因工作原因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郭世辉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长杨海生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3,739,735,286股，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5,806,000股，即以3,713,929,286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4,278,585.72元（含税）。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同意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ESG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薪酬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及2026年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韩军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确认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杨海生、杨兴斌、韩军锋、黄海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与延长集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确认公司与延长集团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李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授权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1900亿元（最终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保贴、票据贴现、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供应链、保函、保理、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委托贷款等融资业务。授信有效期1年，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反复循环使用。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自行调整确定申请融资的机构及相应具体额度，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用以办理有关手续。在公司次年董事会审议通过新的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前，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暂按上一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执行当年度综合授信事项。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授权申请债务融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度申请债务融资及注册/发行公司债券金额合计不超过330亿元，其中，注册/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70亿元，提请股东会批准前述债务融资额度，并给予相关授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授权申请债务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授权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度授权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450亿元，提请股东会批准新增担保额度，并给予相关授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授权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投资授权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投资决策及管理效率，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运作和控制系统性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投资，2026年度投资授权额度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其中，计划新增项目投资授权额度235亿元，新增股权投资授权额度65亿元。拟提请股东会批准前述投资授权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

1.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2026年度投资授权额度，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在不超出本次投资授权额度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管理层统筹使用上述各类投资授权额度；

3.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投资授权额度前，授权公司管理层暂按公司上一年度投资授权额度执行当年度投资。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内部审计计划》。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16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离职/退休，已触发回购条件，同意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190,000股限制性股票。同时，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意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2.28元/股调整为1.89元/股。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回购注销41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已授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24,616,000股限制性股票。同时，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意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2.28元/股调整为1.89元/股。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回购注销合计25,806,000股限制性股票，待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739,735,286股变更为3,713,929,286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将由人民币3,739,735,286元变更为人民币3,713,929,286元。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具体授权公司企业发展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一）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企业发展部办理购买责任险的具体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受益人，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澳门分公司法定代表人人选的议案》

同意变更王海东为公司澳门分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16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离职/退休，已触发回购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19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且，鉴于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拟回购注销剩余41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616,000股。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25,806,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739,735,286股变更为3,713,929,286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将由人民币3,739,735,286元变更为人民币3,713,929,286元。

根据上述股本变动情况，并根据《激励计划》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由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回购所导致的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宜。现拟对《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具体授权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公司章程》对应条款修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39,735,28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13,929,286元。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3,739,735,28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739,735,286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3,713,929,28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713,929,286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充分地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受益人，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投保人：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投保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责任限额：不超过10000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50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在上述方案框架内办理责任险购买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回购注销合计43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806,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739,735,286股变更为3,713,929,286股

● 本次回购价格：1.89元/股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发生职务变更/离职/退休的1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190,000股限制性股票，以及41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已授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4,616,000股，合计回购注销43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806,000股，并根据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度权益分派情况相应调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89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年2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

2.2023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2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3.2023年2月3日至2023年2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公示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2023年3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和公示情况说明》，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4.2023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拟定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3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

5.2023年3月，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了《关于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陕国资发[2023]26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3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陕西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6.2023年3月17日，公司收到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提请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3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7.2023年3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独立董事郭世辉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三项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8.2023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3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9.2023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授予日为2023年3月27日，向53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375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28元/股。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年3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10.2023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本次调整并同意确认授予日为2023年3月27日，向53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375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28元/股，并出具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11.2023年3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12.2023年5月15日，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共向450名激励对象授予了合计8,000万股限制性股票。2023年5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13.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4.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300,000股，回购价格为2.18元/股。

15.2024年6月27日，公司完成6名激励对象1,30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4年6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16.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有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430名激励对象共计25,047,0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14名发生职务变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80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2.28元/股调整为1.98元/股；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430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已授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25,047,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2.28元/股调整为1.98元/股。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4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17.2025年5月16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符合条件的430名激励对象共计25,047,000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2025年5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18.2025年6月30日，公司完成444名激励对象27,847,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5年7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19.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43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5,806,000股，回购价格为1.89元/股。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资金总额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1.激励对象职务变更/离职/退休

根据《激励计划》第三十八条“激励对象个人特殊情况处理”的有关规定：

“（一）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

2.激励对象调动至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任职的，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在情况发生时已满足解除限售的条件的，可在情况发生的半年内解除限售；剩余未解除限售部分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计利息（利率按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时间按授予日至离职日计算）回购后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处理。

（二）激励对象因组织需要调动至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外其他公司任职的，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在情况发生时已满足解除限售的条件的，可在情况发生的半年内解除限售；剩余未解除限售部分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计利息（利率按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时间按授予日至离职日计算）回购后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处理。

（三）激励对象离职

1.激励对象离职属于以下情况的，其已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情形发生时公司股票市价与授予价格的孰低值（不计利息）回购后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处理。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毕已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1）激励对象与公司的聘用合同未到期向公司提出辞职并经公司同意的；

（2）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其本人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

（3）激励对象因公司裁员等原因被动离职且不存在绩效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纪等行为的。

（四）激励对象退休

2.激励对象属于以下情况的，其已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在情况发生时已满足解除限售的条件的，可在情况发生的半年内解除限售；剩余未解除限售部分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计利息（利率按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时间按授予日至离职日计算）回购后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处理：

（1）公司提出继续聘用要求而激励对象拒绝的或激励对象退休而离职的；

（2）激励对象按照国家法规及公司规定正常退休且公司未提出返聘的，遵守保密义务且未出现任何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

根据上述规定，共有16名激励对象因发生职务变更/离职/退休（其中10人发生工作调动、2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经公司同意、4人退休），应由公司按规定价格回购其持有的1,190,00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对职务变更和退休人员应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加计利息。

2.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九条第（四）款的有关规定：

“本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指标	第一个解锁期（2023年）	第二个解锁期（2024年）	第三个解锁期（2025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不低于10.8%，且不低于同行业企业平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不低于10.9%，且不低于同行业企业平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不低于11.0%，且不低于同行业企业平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利润总额较2021年复合增长率	不低于10%，且不低于同行业企业平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不低于10%，且不低于同行业企业平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不低于10%，且不低于同行业企业平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经济增加值	ΔEVA为正		

其中，净资产收益率＝当期的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注：1.“净利润”与“净资产”指标计算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作为计算依据。计算上述考核指标均不含因实施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2.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公司及其子公司有增发、配股、实施值转股或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事项导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变动的，考核时剔除